

证券代码：000608

证券简称：阳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L30



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、本公司、或阳光新业”）于2017年8月7日收到股东上海永磐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永磐”）函告，获悉上海永磐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上海永磐实业有限公司	否	15,598,900	2016年12月21日	2017年12月16日	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2.52%	补充流动资金
		7,742,900	2017年1月6日	2018年1月1日	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4.46%	补充流动资金
		13,728,900	2017年1月17日	2018年1月12日	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6.63%	补充流动资金
		21,740,000	2017年8月4日	2018年7月30日	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4.01%	补充流动资金
合计	-	58,810,700	-	-	-	-	

2.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2017年8月4日，上海永磐共持有公司股份63,925,910股，占公司

总股本的 8.52%，全部为无限售流通 A 股，上海永磐所持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 58,810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84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通知函。

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七日